

清华大学-南方科技大学联合培养博士专项计划

2024 年博士生招生综合考核及录取办法

一、资格审查

通过材料审查进入综合考核的申请人需在综合考核前进行资格审查。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准予参加综合考核。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证件：

-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 2) 学生证。

公开招考博士申请人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证件：

-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 2) 本科和硕士阶段成绩单；
- 3)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出示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并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4)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出示学生证；
- 5) 凭境外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需出示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证明。

上述需核验的证件均需出示原件，资格审查时核验。资格审查形式为现场，考生需于9月7日9:00-10:00到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学思楼C1-205参加资格审查。

二、综合考核

1. 综合考核安排

笔试时间：2023年9月7日10:00-12:00

笔试地点：深圳国际研究生院学思楼C1-205

面试时间：2023年9月9日下午

综合考核形式为现场，考生需线下到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参加。具体时间、地点将通过邮件通知进入综合考核的学生。

2. 考核项目：

所有申请人均需参加综合笔试和综合面试。

综合笔试：闭卷，笔试时长2小时，满分100分。考试科目：数学（高数、线性代数）。

综合面试：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满分100分。面试分为英语水平考查（5分钟）、考生个人陈述（不超过10分钟，需使用PPT）和专业考核三个环节。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综合能力。

3. 综合考核成绩评定

综合考核小组至少由5位面试教师组成，每位教师独立按百分制对考生打分，综合考核小组各位教师的平均成绩作为面试总成绩。

笔试成绩为合格与不合格，笔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笔试合格者综合考核成绩为面试成绩。

三、推荐拟录取

南方科技大学与清华大学联合工作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如遇不可抗拒因素导致招生工作安排变化，具体信息另行通知。

五、申诉及联系方式

1.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

联系电话：0755-26036020

Email: zhaosheng@sz.tsinghua.edu.cn

官网: <https://www.sigs.tsinghua.edu.cn/>

清华研招网网址: <http://yz.tsinghua.edu.cn>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清华校区 A105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2. 南方科技大学研招办

联系电话：0755-88015791

Email: yzb@sustech.edu.cn

网址：<http://gs.sustech.edu.cn/>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88 号南方科技大学南科大中心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3. 对本项目 2024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
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清华校区 A105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5

联系电话：0755-26036020

电子邮箱：zhaosheng@sz.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

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2023 年 9 月 6 日